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本處依據高雄市政府 109 年度施政綱要，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應業務需要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及主要目標如次：

- 一、召開機關廉政會報，檢視機關業務執行現況，共同檢討風險業務弊失情形，律定廉能施政策略。
- 二、加強機關內控機制，擇定風險業務辦理專案稽核，發掘作業制度弊失，即行採行預警或策進作為。
- 三、深化員工依法行政知能，建構公務員廉能觀念，並賡續推行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督促公務同仁恪遵規範，形塑廉潔效率政府。
- 四、深耕校園誠信倫理，運用多元化宣導方式，攜手廉政志工促進全民參與廉政工作，增益反貪能量。
- 五、貫徹執行陽光法令，健全員工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法令知能，防杜利益不當輸送。
- 六、加強用電安全檢查及宣導，改善門禁管制措施，掌握陳情請願資料並協調處理，以機先防制災害、危安與破壞事件之發生。
- 七、持續推動公務人員保密範圍與責任宣導，預防洩密事件發生；協助推動資訊系統之資通安全管理，確保個人資料及網路安全。
- 八、秉持恪遵查處作業程序之原則，謹慎妥處民眾檢舉貪瀆、洩密案件，俾釐清實情。另視案件查察結果，依法覈實導正相關業務以興利除弊，並協助機關瞭解風險業務，進而端正機關廉政風氣。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56,043	
貳、組織管理暨安全及機密維護	政風機構人員管理、公務機密維護及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	131	
參、預防貪瀆	一、政風防弊 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640 47	
肆、政風調查	政風查處、違常查察	242	
伍、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90	
合計		57,193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推動文書處理資訊化，加強事務管理，提高行政效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檔案法、文書處理手冊相關規定加強文書及檔案管理，推動文書處理資訊化，並落實公文稽催，提升行政效率。 2. 依照政府採購法、事務管理有關法規，確實辦理採購及財物管理，並加強出納及公款保管。 	56,043	
貳、組織管理 暨安全及 機密維護			131	
一、政風機構人員管理	強化政風機構人員管理與訓練，提升專業知能，培養宏觀視野與願景，擴展知識經濟領域，並嚴明紀律，落實陞遷考核制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之組織編制案。 2. 依法辦理本府各級政風機構政風人員之任免、銓審等作業，維護當事人權益。 3. 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及其施行細則、「政風人員陞遷甄審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政風機構人員任免遷調及落實執行職期輪調制度。並依「政風人員甄審小組設置要點」規定，設置「本處暨所屬政風人員甄審小組」。 4. 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暨施行細則及「政風人員獎懲標準表」，本綜覈名實、信賞必罰之旨，作準確客觀之考核，辦理年終考績，以達考核獎懲之效。 5. 依據「各級政風機構人員平時考核補充規定」及「廉政人員風紀查察實施要點」等相關規定，加強政風機構人員紀律查察，並促進人員間之和諧。 6. 配合業務需要，實施在職專業訓練、講習，以提升工作績效。 		
二、公務機密維護及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				
(一)公務機密維護	運用多元管道持續宣導「公務機密保密範圍及責任」、協助機關推動資訊使用管理稽核、落實文書機密及通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彙編公務機密宣導資料，結合機關集會與運用多元管道，持續辦理公務機密宣導與講習訓練活動，提升同仁保密警覺，預防洩密事件發生。 2. 配合資通安全管理法實施，協助機關推動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定期或不定期辦理文書機密及通訊機密檢查，並彙整各政風機構辦理成果及策進作為，提供各政風機構參考，以 		

	<p>機密維護檢查，以提升同仁保密觀念，防範資安及洩密事件發生。</p>	<p>強化辦理成效。</p> <p>3. 針對重大採購、重要會議等須保密之情事，研訂專案保密措施，落實執行，防範洩密事件發生，如有洩密及違反保密規定案件，嚴格追究相關責任。</p>	
<p>(二)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p> <p>參、預防貪瀆</p> <p>一、政風防弊</p>	<p>召開維護會報建構溝通平臺、積極辦理安全宣導及檢查工作，協助機關改善用電、防火及門禁安全、健全危安通報及疏處陳抗事件，以預防危安事故發生。</p> <p>落實風險辨識評估，發揮內控預警機能</p>	<p>1. 定期召開維護會報，作為機關安全維護溝通平臺，以各單位共同合作方式，推動機關安全維護措施。</p> <p>2. 蒐編安全維護案例宣導資料，辦理講習訓練，搭配機關安全維護檢查工作，以發現缺失進行檢討，及提高員工安全警覺及應變制變能力，達到協助改善機關用電、防火及門禁安全目標。</p> <p>3. 協同各機關先期瞭解危安預警資料，立即通報相關單位，及時協處，消弭事件於無形。</p> <p>4. 重大陳情請願事件，協請相關單位及時採取因應對策及防範措施，防範事端擴大。</p> <p>1. 定期召開機關廉政會報，檢視機關業務執行現況，共同檢討風險業務弊失情形，規劃廉能施政策略。</p> <p>2. 審慎評估機關風險業務，策辦專案稽核，掌握業務制度與執行現況良窳，研析業務違失風險癥結，及時採行阻斷違法或興利改善建議等預警作為，健全機關作業及管考機制。</p> <p>3. 強化採購作業流程監督，覈實監辦機關採購案件，落實採購流程公開透明化，機先防制採購不法情事；並參與工程施工查核，加強掌握工程異常資訊加以因應。</p> <p>4. 舉辦廉政教育訓練，強化公務同仁廉能法治觀念，建立廉政紀律，並賡續推動倫理事件登錄制度，受理登錄各機關學校員工拒收餽贈、請託關說及飲宴應酬等資料，確保依法行政，形塑優良組織環境。</p> <p>5. 鼓勵員工廉潔自持，崇法務實，賡續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廉潔楷模選拔，敦促各機關積極發掘同仁廉能事蹟，並公開表揚獲選人員，型塑廉能組織文化。</p> <p>6. 為全面播種廉潔誠信種子至本市各級學校，結合廉政志工深入校園深耕誠信倫理，落實廉政向下扎根，增益反貪能量。</p> <p>7. 針對涉犯貪瀆不法或行政違失案件，會同業務單位深入探究弊案案情、剖析肇因及弊端態樣，建構再防貪機制，防堵類似案件再生。</p>	<p>640</p> <p>47</p>
<p>二、公職人</p>	<p>格遵陽光法</p>	<p>1. 為健全財產申報義務人觀念並提升網路</p>	

<p>員財產申報</p>	<p>案，提升廉潔透明指標。</p>	<p>申報及財產資料授權查調比例，降低裁罰案件，舉辦陽光法令說明會，使確實瞭解陽光法案制度內涵，確立公職人員清廉作為，避免利益輸送情事。</p> <p>2. 落實財產申報公開制度，依比率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公開抽籤，覈實實質審核及前後年度比對查核作業，遇案並嚴謹查察違反利益衝突迴避案件，落實陽光法案立法意旨。</p>	<p>242</p>
<p>肆、政風調查 一、政風查處</p>	<p>謹慎辦理各類不法檢舉案件，依法妥適查處，務求釐清真相，促進機關廉能風氣。</p>	<p>1. 落實「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指示事項，積極發掘貪瀆線索並主動查察不法。</p> <p>2. 隨時掌握社會矚目案件，關注民眾權利議題，適切辦理相應作為，遏阻違法舞弊，端正機關清明政風。</p> <p>3. 積極鼓勵民眾及機關人員舉發不法案件，暢通檢舉管道，謹守查處作業規範並落實揭弊者保護，保障人民身分權益。</p> <p>4. 強化查處能量，切中癥結，以證據為依歸，謹守客觀公正立場，恪遵依法行政程序，建立嚴謹辦案紀律，毋枉毋縱，維護本府廉潔官箴。</p>	<p>242</p>
<p>二、違常查察</p>	<p>針對潛藏之高風險業務及妨礙興利人員，研提具體因應作為，機先防杜不法，發揮興利除弊功能。</p>	<p>鎖定機關潛藏貪瀆風險業務，實施專案清查，針對廉政高風險及生活違常人員研提具體查核策略，適時予以導正，協助公務員不致誤蹈法網，並提供機關適切策進作為，杜絕貪瀆案件滋生，回應人民期待。</p>	<p>90</p>
<p>伍、預備金</p>	<p>第一預備金</p>		<p>90</p>